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应光捷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立马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计划向萍乡市汇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萍乡经济开发区周江电子信息产业园D1、D2栋标准厂房，用于子公司办公及生产经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3、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1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